企业信用自查承诺函

致：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关于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。本企 业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 n)等渠道进行自查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 条件。但承诺最终以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结束前，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 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等渠道查询结果为准，同时，本企业提供信 用记录查询结果的打印页面(具体详见后附网页打印)。

特此承诺

投标人全称(加盖公章)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(签字)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